

班長的權利與義務

(一) 選舉班長

請各班講師協助班上同學於第一堂課選出班長，統籌該班級班務。

(二) 班長的條件

熱心公益、品德善良者。

(三) 班長的職責

1. 學員的代表，班級和本校之間的溝通橋樑。
2. 協助講師相關課務事項。
3. 協助維持上課和諧氣氛和課程順利進行。
4. 安排班級值日生(協助講師擦黑板、桌椅歸位、維持教室整潔或其他協助事項)。
5. 協助班上同學間之感情聯繫。
6. 結業後班級聯誼會發起人。
7. 協助課程講義或材料的發放。
8. 洽借上課器材：由班長或值日生於上課前一週至各校區辦公室登記，並於上課前 20 分鐘完成器材借用手續。
9. 請於課程結束後，關燈、關冷氣、關音響及麥克風，桌椅恢復上課前原位置，以利下一個班級上課。
10. 協助班級的總務工作(班費的收支管理)。
11. 學校各項活動的聯絡人及召集人。

(四) 期末獎勵

學期末由各班講師評選出熱心公益、表現優良的班長，且全學期缺席次數不超過四分之一，將由校方頒發精美獎品乙份以示謝意。